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4月21日下午14: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明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兼总经理吴晓明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九节 公司治理”等相关内容。

公司四届独立董事樊高定、何元福、刘春彦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0年4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4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财务信息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第1343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9年度审计报告》详见2020年4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预算:全年计划实现销售收入15.0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09万元。(特别提示:上述指标为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第13430号”《审计报告》,2019年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515,861,242.08元(合并报表),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4,514,213.28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为62,884,507.52元。

公司从经营实际情况出发，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提高财务的稳健性，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由于董事离职，经广泛征询意见，现补选张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进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及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过了《关于青岛海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情况及相关承诺方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青岛海洋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情况，同意公司与相关承诺方基于双方业绩补偿协议的基础上商议的补偿方案。公司董事会向公司经营层授权：在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基于《青岛海洋之股权转让协议(2019 年业绩补偿)》，公司经营层审议通过后与刘燕依依有关方签署补充协议，以推动青岛海洋 2019 年度对赌补偿落地。

《关于青岛海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情况及相关承诺方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公告》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三进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三进科技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情况，同意公司拟采取的相关措施。

《关于浙江三进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情况的公告》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0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樊高定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授信规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同意，2020 年度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以上额度和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有关具体手续，并签署申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贷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等）。

十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票据往来量大，但公司之间票据供需不均衡。为加强票据业务管理，盘活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票据资源，同时沉淀回笼应收票据的现金流量，公司通过与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商业银行形成最高余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 3 亿元债务提供票据池质押担保，公司承担票据池质押的担保责任。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整体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十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

过了《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周四)下午 14:30,《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四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董事张俊先生**：男，1980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2015年7月至2020年3月任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主管、财务部副经理。2020年4月2日至今担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现拟任公司董事。张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张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